

杭州市人民政府外事侨务办公室

2018 年部门决算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委省政府外事、侨务、港澳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外事、侨务、港澳工作的决策部署，并负责监督检查；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外事、侨务、港澳工作开展调查研究，为市委、市政府的外事、侨务、港澳工作决策提出意见和建议；起草外事、侨务、港澳工作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拟订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督促落实。

(2) 归口管理全市外事、侨务、港澳工作；负责在杭大型涉外活动的审核、申报和统筹协调；协同市级各部门处理重大涉外、涉侨和涉港澳事务；协调市级各部门的外事、侨务、港澳活动计划和各区、县（市）重大活动；协助中央、省有关部门做好需要我市配合的外事、侨务、港澳工作。

(3) 协助做好来我市访问或进行公务活动的国宾、党宾的接待工作；负责接待外国驻华使领馆官员，外国、港澳其他官方、知名企业、机构高层人员；统筹安排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政协领导的外事活动；指导其他外宾的接待工

作。

(4) 归口管理各国驻华使领馆官员在杭活动；负责协调我市参加各国驻华使领馆举办的活动；负责协调处理突发性涉外事件；负责协调处理我市在境外公民和机构的领事保护工作；协助市有关部门对在杭外籍人员的管理工作。

(5) 负责协调我市与外国友好城市以及其他结好单位的交往活动；管理我市与外国的结好工作，办理结好报批手续并负责日常联系工作。

(6) 归口管理全市因公出国、赴港澳任务审核审批和邀请国外、港澳人员来访工作；承办我市副省级领导及省管干部出访和邀请国外相应人员来华的报批工作；办理因公出国人员护照、因公赴港澳人员通行证和代办外国签证（APEC 商务旅行卡）工作；负责领事认证工作；督促并协助有关部门对因公出国、赴港澳团组、人员进行外事政策和纪律教育。

(7) 负责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处置涉侨突发事件，指导区、县（市）侨务工作。

(8) 指导、开展对华侨华人及其社团的联谊和服务工作，开展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侨界的联谊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海外侨胞、港澳同胞和归侨侨眷代表人士的人事安排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开展侨务对台工作，承办有关涉侨事宜的审核审批工作。

(9) 指导归侨侨眷工作，依法组织协调归侨侨眷和华侨华人在国内合法权益维护工作；指导并参与监督涉侨捐赠财产

的使用和管理；负责认定华侨、归侨、侨眷身份。

(10) 指导、推动涉侨和港澳经济、科技、文化、人才合作与交流，协调涉侨和港澳经济投诉工作。

(11) 负责中央人民政府驻港澳联络办、外交部驻港澳特派员公署以及港澳特区政府、知名人士、重要民间团体、著名企业、机构的联系和接待工作；负责指导和管理我市与香港、澳门因公往来的有关事务；协调在杭港澳机构及人士的管理工作。

(12) 归口管理我市社会组织对外友好工作，统筹协调、组织指导我市社会组织的国际交流活动，负责国外重要民间团体、知名人士的联系和接待工作。

(13) 负责境外记者来我市采访的管理与服务工作；指导、推动涉侨宣传、文化交流和华文教育工作；配合和协助市外宣部门做好对外宣传和涉杭外媒舆论引导工作。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本部门共有预算单位 4 家，其中：行政单位 1 家、事业单位 3 家。具体为：杭州市人民政府外事侨务办公室、杭州市因公出入境办证中心、杭州市华侨服务中心、杭州市国际交流服务中心。

二、部门决算总体情况

(一) 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详见表 1-5）

1. 收入决算总体情况

部门收入决算总计 4685.3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84.34 万元，增长了 17.1%，主要原因是市外办与市侨办机构

合并，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下属事业单位数均有增加。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506.92 万元，专户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34.73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801.6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283.49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上年结转 58.59 万元。

2. 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部门支出决算总计 4685.3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84.34 万元，增长 17.1%，主要原因是市外办与市侨办机构合并，人员支出、公用支出及下属事业单位支出均有增加。其中：

按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3548.3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61.35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74.02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801.64 万元。

按支出用途分类：基本支出 2391.47 万元，项目支出 1451.64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734.79 万元，事业单位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事业单位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年末结余分配 66.85 万元，年末结转下年 40.61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详见表 6-8）

1.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506.9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90.17 万元，增长 34.02%，主要原因是市外办与市侨办机构合并，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下属事业单位数均有增加。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06.9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01 万元。

2.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3506.9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90.17 万元，增长 34.02%，主要原因是市外办与市侨办机构合并，人员支出、公用支出及下属事业单位支出均有增加。

按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3186.0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51.18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69.7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为 3506.9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90.17 万元，增长 34.12%，主要原因一是市外侨办合并后人员及下属事业单位数均有增加；二是公用经费基数提高。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年初预算的 100.4%，基本持平。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272.05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工作所需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方面的支出。决算数为年初预算的 130.2%，主要原因一是市外侨办合并后人员及下属事业单位数均有增加；二是公用经费基数提高。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173.2 万元，主要用于市外侨办履行外事侨务工作职能，接待应邀来访外宾、海外华侨

和来我市公务活动的使领馆人员、港澳事务交流等，开展对外交往事宜、民间外交工作、因公出国管理与审批、“一带一路”地方合作委员会秘书处等方面的支出。决算数为年初预算的85.29%，主要原因是市外侨办机构合并后，部分项目活动调整或撤销等因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376.43万元，主要用于直属事业单位编制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方面支出。决算数为年初预算数的114.08%，主要原因机构合并所属事业单位增加1家，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58.56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依据法律、法规和上级部门要求开展“五侨”侨法宣传经费、档案整理费、海外杭州人联谊大会、海外华文媒体杭州行、华文教育活动经费、全年接待费、侨界慰问金、全市侨务工作会议、社区侨务工作、招商引资方面的支出。决算数为年初预算的63.65%，主要原因为市侨办并入市外办后部分项目活动调整或撤销等因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港澳台侨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70.78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从事侨务事务人员工资和单位日常运转基本方面的支出。决算数为年初预算的29.76%。主要原因为年中机构合并后，列支科目调整至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中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港澳台侨事务（款）华侨事务（项）49.18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开展全市侨务工作等方面的支出。决算数为年初预算的53.46%。主要原因市外侨办合并后部分项目活动调整或撤销等因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港澳台侨事务（款）事业运行（项）85.84万元。主要用于财政补助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和单位正常运转基本方面的支出，决算数为年初预算的102.99%。主要原因为人员经费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68.87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决算数为年初预算的111.53%。主要原因为离退休人员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0.86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活动经费。决算数为年初预算数的43.65%，主要原因为离退休人员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项）128.52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缴纳养老保险等方面的费用支出。决算数为年初预算的91.98%，主要原因为离退休人员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52.92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缴纳职业年金方面的支出。决算数为年初预算的

97.19%，主要原因为人员减少。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3.9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职工参加医疗保险的缴费支出。预算数为年初预算的79.29%，主要原因为行政单位人员减少。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8.08万元。主要用于直属事业单位人员参加国家基本医疗保险的缴费支出，决算数为年初预算的94.06%，主要原因为事业单位人员减少。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37.72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及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的职工各项医疗补助支出。决算数为年初预算的88.54%，主要原因为本单位及事业单位人员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为0万元，上年决算为0万元，年初预算为0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详见表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合计2225.97万元，其中：

1. 工资福利支出1872.2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及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80.72万元，主要包括离休

费、退休费、医疗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等支出。

3.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3.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等支出。

4. 资本性支出 9.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情况（详见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合计 541.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7.05 万元，增长 14.12%，主要原因一是市外侨办机构合并后，为加强境外侨务工作而开展出访的活动增加；二是“一带一路”地方合作委员会的出访活动增加。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年初预算的 95.6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市外侨办机构合并后，部分项目活动调整或撤销等因素。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356.01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21%，主要原因一是市外侨办机构合并后，为加强境外侨务工作而开展出访的活动增加；二是“一带一路”地方合作委员会的出访活动增加。因公出国（境）经费主要用于外侨办为配合国家和省、市对外交流工作需要，开展综合性对外交流、友城交流、华侨民间交流等公务出访（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全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42 个、因公出国（境）累计 85 人次。

2. 公务接待费支出 182.26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67.75%，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市外侨办机构合并后部分项目活动调整或撤销；二是加强外事接待活动的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支出主要用于接待我市应邀来访的国外政府官员、使领馆人员、港澳地区政府、国外民间友好人士、华侨、华商及知名企业人员的公务接待费用。全年共安排公务接待 183 批次 3505 人次。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53 万元，决算数为年初预算的 98.06%。主要原因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含车辆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53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98.0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略有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三、预算绩效情况

1. 总体情况。2018 年本部门财政资金安排的 10 个项目开展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自评，实现全覆盖，涉及财政资金预算 1514.13 万元，实际支出 1451.64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2. 自评情况。2018 年本部门因公港澳通行证办证系统和多

语应急服务平台系统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1) 因公港澳通行证办证系统项目。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因公港澳通行证办证系统项目绩效自评分为 98，自评结论为“优”。该项目 2018 年第一期年度预算数 15 万元，决算数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依据：主要根据港联字[2017]13 号文件要求，各地方外办对因公通行证加强信息化管理。原来的系统已经使用了近 20 年时间，需要对现有系统进行更新改造，确保办证系统正常运行。产出：杭州市外事侨务办公室拥有签发、制作因公港澳通行证的权限。效果：通过该系统的升级，更新，拥有了很多新功能，实时存储功能强大，消除了硬盘老化、服务器瘫痪、数据丢失等隐患，保证因公港澳通行证制作及存查顺利进行。

2018年度因公港澳通行证办证系统绩效自评表

信息	绩效目标名称	目标值	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等级 (优、良、中、差)	绩效分析(成就、问题)
产出目标					
数量	制证批次	200	完成	优	办理因公赴港澳 219 批 910 人次
质量	制证准确率	100%	完成	优	通行证、签注制证全准确
时效	制证及时率	100%	完成	优	按时完成证件制作
效益与效果目标					
社会	全市赴港澳公务活动审批顺利及全覆盖	有所保障	完成	优	保障全市赴港澳公务活动顺利进行
满意度	客户满意度	非常满意			申办单位满意

项目完成情况					
自评结论	100%		完成	优	
项目财政资金使用率	100%			优	
绩效目标评价等级				优	
评价补充信息	无				

(2) 多语应急服务平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多语应急服务平台项目绩效自评分为 98，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年度预算数 330 万元，决算数 3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48%。依据：主要根据市委市政府批示，在杭州建设一个常态华、“多语服务平台”，提供全天候远程即时翻译和信息咨询等服务，为各类前来杭州的外籍人士打造无障碍沟通的国际化城市环境。产出：2018 年度，96020 多语服务平台项目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了政府采购招标。目前常太化运营提供英语、日语和韩语三个语种、五个坐席的多语翻译服务，其中英语提供每天 24 小时、日语和韩语每天 14 个小时的热线服务，全年无休。效果：进入 96020 多语应急服务平台常态华运行阶段，包括硬件建设、软件建设及其他相关项目建设 各项工作开展正常，服务对象主要是出租车司机和来杭旅游的各国外宾，并给对方的咨询或求助给予了对接帮助。通过一年的常态化运行并适时开展多语服务网站，扩大了多语服务平台对接公共服务范围，实现了全省覆盖。

2018年度多语应急服务平台绩效自评表

信息	绩效目标名称	目标值	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等级 (优、良、中、差)	绩效分析(成就、问题)
产出目标					
数量	人工接通量	人工日均接通率	> 90%	优	
质量	受理单质量差错率、	责任投诉年平均 <1%、	<1%	优	
效益与效果目标					
社会	服务范围	全省覆盖	完成	优	96020 码号在全省范围开通三大运营商固话及移动用户
环境					
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零投诉	未发生	优	
项目完成情况					
自评结论	100%		完成	优	
项目财政资金使用率	98.75%	全省覆盖	完成	优	
绩效目标评价等级				优	
评价补充信息	无				

3、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18 年度没有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2018 年杭州外事侨务办公室等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决算 263.88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的 96.45%，略有下降主要原因贯彻厉行节约要求。

（二）政府采购情况。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决算总额581.2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9.0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572.2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7.8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3.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7.85万元。

（三）国有资产情况。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或专用设备0台（套）。

五、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专户资金收入：当年财政专户核拨的资金，主要指部门按规定上缴财政专户的各类政府非税收入。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上述规定范围以外的各项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和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需求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是部门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部门为完成其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事业单位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事业单位上缴上级支出：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因公出国（境）费：本办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本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费：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等附加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和其他用车。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机关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资金开支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表：

表 1. 2018 年市级部门收支决算总表

表 2. 2018 年市级部门收入决算总表（分科目）

表 3. 2018 年市级部门收入决算总表（分单位）

表 4. 2018 年市级部门支出决算总表（分科目）

表 5. 2018 年市级部门支出决算总表（分单位）

表 6. 2018 年市级部门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表

表 7. 2018 年市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表 8. 2018 年市级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表

表 9. 2018 年市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 10. 2018 年市级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表